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对各县（市）质量管理工作进行监督与指导；

（二）掌握辖区水利工程质量动态，组织水利工程质量管理经验交流和质量管理人员培训，开展水利工程质量检查活动；

（三）负责辖区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管理工作和所属水利工程质量事故处理工作，较大质量事故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重特大质量事故处理方案报省水行政主管部门审定后实施。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水利工程质量服务中心内设1个机构。

第二部分 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41.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2.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30.9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43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三、单位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1.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1**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总　　计	**41**	**支　出　总　计**	**41**

二、收入总表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41.00**	**41.00**	**41.00**															
四平市河道堤防管理站	41.00	41.00	41.00															

三、支出总表

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1**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4.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8	4.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	4.5				
卫生健康支出	2.09	2.0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事业单位医疗	1.83	1.8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农林水支出	30.9	30.9				
水利	30.9	30.9				
其他水利支出	30.9	30.9				
住房保障支出	3.43	3.43				
住房改革支出	3.43	3.43				
住房公积金	3.43	3.43				

四、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41.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十二、农林水支出	30.9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43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1.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1**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1**	**支　　出　　总　　计**	**4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	**41**	**40.35**	**0.6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4.58	4.5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8	4.58	4.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8	4.58	4.58		
卫生健康支出	2.09	2.09	2.0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9	2.09	2.09		
事业单位医疗	1.83	1.83	1.8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6	0.26	0.26		
农林水支出	30.9	30.9	30.25	0.65	
水利	30.9	30.9	30.25	0.65	
其他水利支出	30.9	30.9	30.25	0.65	
住房保障支出	3.43	3.43	3.43		
住房改革支出	3.43	3.43	3.43		
住房公积金	3.43	3.43	3.4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础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41.00**	**40.35**	**0.65**
一、工资福利支出	**40.35**	**40.35**	
基本工资	16.57	16.57	
津贴补贴	0.54	0.54	
奖金	1.38	1.38	
绩效工资	10.11	10.1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8	4.58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	1.8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6	0.46	
住房公积金	3.43	3.43	
伙食补助费	1.30	1.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15	0.15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0.65**
办公费	0.65		0.65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5年预算数
合 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0
3、公务用车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	0

说明：

1、“2025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1个预算单位。

2、“2025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4人，其中：在职人员4人，离退休人员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项目支出表

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注：本部门2025年无项目支出。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项目名称	委托事项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				是否政府购买服务（是/否）	是否政府采购（是/否）	特殊情况说明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部门名称								
单位名称1								
项目名称1								
项目名称2								
单位名称2								
项目名称1								
项目名称2								

注：本部门2025年无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预算。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项目级次			二级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注：本部门2025年无项目支出预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5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5 年收支总预算 40.9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1.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离退休人员。

二、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40.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0.9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_%；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30.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4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40.35 万元，占 98.41%；公用经费 0.65 万元，占 1.5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

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

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58万元，占11.18%，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09万元，占5.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30.9万元，占75.26%，主要用于职工工资和公用经费。

住房保障（类）支出3.43万元，占8.36%，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

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0.6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24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

1.共安排因公出国（境）0 组、0 人，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2.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0 人，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保有公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拟购置公车 0 辆，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

八、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九、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部门本级 0 家行政单位以及 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减

少）0 万元。

（二）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5 年部门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0。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土地 0 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 0 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计划新增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五）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5 年部门项目支出 0 万元，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使用本年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 0 万元。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5 年确定 0 个二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